

关于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E10289 号



关于对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5	
三、	附表	1-2	





关于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E10289号

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通达）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科通达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



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中科通达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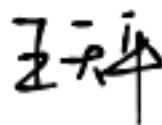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中科通达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中科通达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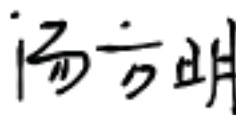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中科通达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天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汤方明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7日



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的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93,4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203,240.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1,189,388.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013,851.47元。

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7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7月7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55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5,020.32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118.94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901.3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3,951.19



本年度使用金额	
暂时补流金额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410.87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2
其他-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	1.68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462.38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与保荐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7月6日与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完成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7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项合计人民币31,253,095.63元，以自有资金已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总计为19,139,622.63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



专项鉴证，并出具了《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559 号）。公司 2021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50,392,718.26 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7 月 7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公共安全管理信息服务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7,800.00	2,469.95	2,469.95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7 月 27 日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600.00	655.36	655.36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7 月 27 日
补充流动资金	7,501.39	-	-	-	-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 5,32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1 月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7 月 7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6,000.00	2024年5月15日	12个月	2024年5月15日	2025年1月15日	5,32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公共安全管理信息服务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公司于2025年1月将上述项目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6,410.87万元（含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有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完成，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7月7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6,410.87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公共安全管理	2,943.47	用于补流	/	/	/	2025年1月	2025年2月



理信息服务 系统升级建 设项目						24日	13日
研发中心升 级建设项目	3,464.68	用于补流	/	/	/	2025年1月 24日	2025年2月 13日

注：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含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附表：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7 月 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51.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共安全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16,000.00	7,800.00	7,800.00	-	5,101.21	-2,698.79	65.40	2025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7,000.00	4,600.00	4,600.00	-	1,348.59	-3,251.41	29.32	2025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5,000.00	7,501.39	7,501.39	-	7,501.39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8,000.00	19,901.39	19,901.39	-	13,951.19	-5,950.2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原计划在湖北省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购买房产, 作为募投项目“公共安全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落地地											



因（分具体募投项目）但考虑到市场价格以及公司未来发展、使用效果等情况，公司决定终止购买武汉市光谷企业天地的房产，并于2024年2月与理工光学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转让协议》，拟购买其位于武汉东湖开发区理工大学科技园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募投项目实施用地。双方签署协议后，公司一直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并全力推动交易进展，但因理工光学自身交易涉及税务问题一直未予有效解决，公司于2024年10月与理工光学签署《资产转让终止协议》、终止购买上述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在上述购置场地的准备过程中，公司已通过自有和租赁场地完成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达到了募投目标，公司于2025年1月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7月26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31,253,095.63元，以自有资金已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总计为19,139,622.63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50,392,718.26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32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1月25日止，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6,408.15万元。结余原因为：1、取消了场地购置支出；2、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3、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理财收益及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收入。截至2025年2月28日止，公司结余募集资金已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260119001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基本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关报告; 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和规定的其他
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扫描经营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157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9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范围的会计师事务所，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范围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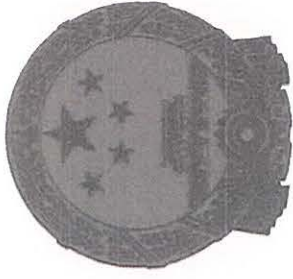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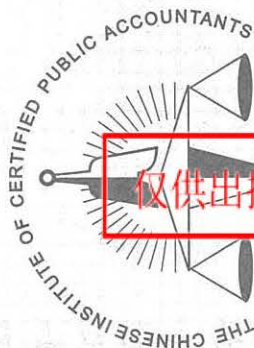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王天平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男
1984-08-0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420983198408044758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王天平
证书编号：310000061551

证书编号：3100000615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年02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汤方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11-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23011984111076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66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06 19



汤方明 310000061669

年 / 月 / 日